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 2020-078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 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增加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的房地产项目投资”，结合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经营范围规范性表述的要求，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制造、加工：汽车前后桥、汽车底盘、汽车零部件；汽车修理（设分支销售汽车及零配件）；经营本企业及所属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及所属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相关技术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供暖服务；汽车及零部件检测服务。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供暖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的房地产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以上修订内容外,《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实际审核要求对前述增加经营范围事项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进行调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修订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的全部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8 日